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ZLGL-G2025-0008

项目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沂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新沂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划设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2026年度新沂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划设计），属于（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  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1人，营业收入为41620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088.57万元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电子签章）：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